

银行业保险业助力淳安20条出炉

力争今年贷款增速位于山区26县前列

杭州银保监办、杭州市地方金融监管局日前出台《银行业保险业助力淳安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的行动方案》，从金融保障力度、金融资源覆盖广度、金融服务热度、产品创新匹配度等四方面制定实施20条举措，力争2022年淳安县贷款增速位于浙江山区26县前列，浓墨重彩描绘“重要窗口”生态特区魅力风景线。

重点领域“增氧行动”

为实现上述目标，杭州银行保险机构将聚焦特色产业、重大项目、住房等重点领域发力。杭州银行保险业首先将着眼淳安县的生态旅游、水产品等重点产业融资保障，支持淳安县特别生态功能区空间布局和产业布局的优化。包括实施贷款审批、绩效考核等差异化政策倾斜，将旅游行业项目纳入开发性金融支持范围，加快绿色金融产品创新和推广应用，从而实现“两山”转化融合路径的支持。

对重大基础设施项目的金融支持上，通过倾斜信贷资源、开辟“绿色通道”、合理延长贷款期限以及引进PPP、银团贷款等，采取适度超前支持水利、交通、通信网络等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建设。银行业保险业将成立项目专班帮助淳安整合经营性资产，依法合规做好青溪新城城市更新、秋口水库、千岛湖高铁新区等重大项目建设保障。

住房领域，《行动方案》要求坚持因城施策住房政策导向，在房贷利率、最低首付比例等方面给予适当倾斜，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对淳安开发针对性信贷产品，加强对农村建房和农房改造的金融服务，以及探索以融资租赁模式参与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运营。

通过政策性转贷款、“飞地”贷款等融资工具的落地，助力新淳安建设。一方面开展“政策性金融+商业性金融”转贷款业务合作，加大中长期低成本资金供给，给予小微三农领域更多金融实惠，力争2022年淳安的政策性银行转贷款资金投放倾斜、转贷利率不高于山区26县平均水平。另一方面建立“飞地伙伴银行”和市县两级联动机制，助力淳安在杭“飞地”招商建设；制定“飞地”内项目融资方案，实行“飞地企业”白名单制管理并给予相应差异化金融政策支持，力争2022年新增“飞地”贷款比上一年翻番。

乡村振兴“创富行动”

聚焦淳安的茶叶、水果、中药材等特色农林产品品牌和“36165”千岛农产品共富工程，银行业保险业着力培育龙头企业等带动型组织，持续扩大绿色、有机农产品单品规模，完善“千岛农产品”市场供应链，推广“千岛农产品”“大下姜”“千岛湖”等公用品牌及知名企业商标权质押融资，实现有合理融资需求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授信全覆盖。

银行保险机构以“金融支持‘大下姜’强村共富联合体”的方式，深度对接金融需求、协同定制服务方案，给予集成化金融支持。重点强化金融支持镇村属企业及“合作社+成员”等“先富带后富”发展模式，促进土地规模化流转经营和周边乡镇融合发展，推动数字农业转型和未来社区建设。

因地制宜制定淳安县农户的“软”“硬”资产标准，创新数字化归集、党建共建、驻村指导等推广机制，完善农户家庭资产负债表建档评级，合理提升农户综合授信额度和信用贷款比例，增加对低收入农户的信贷支持。银行业保险业力争2022年为淳安县50%以上农户建立家庭资产负债表、尽快实现全覆盖。

根据淳安当地农业转移人口、引进人才、外来务工人员等新乡群体的不同特点和需求，创新信息收集和授信评估模式，试点“新市民综合贷”“人才贷”“惠工贷”等专属产品，加强在就业、创业、消费、住房、教育、医疗等领域的金融服务，支持淳安新一轮农民转移集聚工程和城乡融合发展。

助企纾困“暖心行动”

实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举措大背景下，银行保险机构将用足用好金融支持政策工具，推动“连续贷+灵活贷”机制在淳安的扩面增量，保持其占流动资金贷款超50%；对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做到延期还本付息，实施“双保”助力融资支持。

尤其对于淳安的支柱产业旅游，银行业保险业将协同旅游行业协会做大县域旅游金融，稳定受疫情影响市场主体预期。推广“景区收益率”

贷款，支持核心景区开发及餐饮、住宿、旅游等配套产业发展；支持农户将闲置房产改造升级，发展“民宿贷”，助力乡村民宿产业；以及金融机构工会开展千岛湖疗休养项目，大力支持淳安特产消费帮扶。

期间，淳安的银行保险机构将走访万户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安排专项信贷资金、单列低息资金；实施“一园一行一顾问”服务机制，全面深度对接小微园区，与杭州市级担保机构合作为融资增信。力争2022年淳安完成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两增”目标，全年不良处置金额不低于上一年。

杭州银保监办将组织一支百名银行机构客户经理规模的“金融助力员”队伍，对接淳安的农业农村主管部门和各乡镇街道，点对点结对帮扶，加大农业技术指导和金融服务。同时加强省市金融综合服务平台的协同对接，加大支农惠农产品研发力度，推动抵押登记业务线上办理等。

民生福祉“保障行动”

为了更好地盘活淳安县各类产权要素，拓宽消薄增收路径，金融保险机构将扩大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林权、宅基地使用权等抵押贷款产品的数量和覆盖面，试点碳排放权、用能权、用水权及鳊鱼鱼抵押等新型融资，探索村集体公寓楼建设项目贷款等。

适合淳安当地的“茶叶保险”“民宿保险”“千岛湖鱼大灾保险”“山核桃雇工保险”等特色农业保险按照“一乡一品”整乡试点推进，拓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综合性保险覆盖面，强化种养业收入损失风险保障，力争2022年经营者参保率达到80%以上，散户参保人数达2万人以上。另外，银行业保险业还将联合淳安县政府相关部门探索山核桃花期降雨指数保险、茶叶低温气象指数保险等，保障农业稳定和农民增收，以及探索村集体经济收入保险保障机制。

此外，淳安将深化低收入农户补充医疗保险试点，探索在“西湖益联保”基础上丰富商业健康保险产品和服务供给，对大病保险起付标准内的部分小额医疗费用支出予以保险保障；推出有助于实现养老金金融产品年金化领取的保险产品，深化专属商业养老保险试点。

通讯员 杨子君 本报记者 赵琦

全国首单民营企业“常发行计划” 债务融资工具落地浙江

近日，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运用“常发行计划”机制成功发行全国首单民营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金额10亿元。

“常发行计划”机制是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创新推出有利于多次发行人便捷注册发行的一种机制安排。“常发行计划”机制下，发行人能显著减少重复性披露，有效降低信息披露成本，提高注册发行工作效率。

本期红狮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通过“常发行计划”机制发行债务融资工具10亿元，由杭州银行、农业银行联合承销，发行期限256天，票面利率2.35%，创该企业近两年同品种债券发行利率新低。本次债务融资工具募集说明书篇幅缩减至常规发行的5%，大幅减少工作量，提升发行效率，降低发行成本，对促进浙江省实体经济稳健提质具有积极意义。

本报记者 赵琦

嘉兴首创科技保险专营体系

本报讯 破解专利权保护“创造投入多、仿制成本低、维权难度大”后顾之忧，加西贝拉压缩机有限公司的10项关键性专利，近期获得嘉兴人保财险量身定制的专利执行保险和专利被侵权损失保险，再次激发了企业的创新活力。

加西贝拉公司是当地的制造业龙头，拥有多项相关领域先进发明专利技术，多年来却深受专利纠纷困扰。由于专利侵权的维权往往要经历复杂的取证、诉讼、执行等环节，且面临高额调查及诉讼费用，维权成本很高，一定程度上影响了企业对技术研发投入的积极性。而此后，其关键性专利若被侵权，就可以获得最高20万元的调查和法律费用补偿、最高40万元的被侵权经济损失补偿。

为支持嘉兴创建国家级金融改革试验区，嘉兴银保监分局近年来在完善科技保险专业体系上持续发力，指导中国人保嘉兴市分公司成立了全省首家科技保险营业部，专注探索科技保险服务体系。

人保财险科技保险营业部自成立以来坚持专营化发展路径，建立相应的组织团队、产品服务体系和考核激励机制，通过对接清华长三院、中电科研究院等科技创新平台，为具有生态主导力和核心竞争力的龙头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研发专属专利保护保险，形成了知识产权保护、创造、运用、海外知识产权及质押融资保障五大体系15个保险产品，全面提高企业抵御专利侵权风险能力。本报记者 赵琦 王增益 通讯员 洪欢

绍兴柯桥“点绿成金”

本报讯 日前，浙江鸿大印染集团有限公司向绍兴市柯桥区生态环境分局首次申领排污许可证，从正式受理到办结仅用了3个工作日。“有了这个排污权证，就可向银行申请抵押贷款了。”鸿大印染公司负责人喜滋滋地说。

作为印染行业环境统计与排污许可管理国家级试点，柯桥区着力构建多层次、多渠道、多元化的绿色金融投融资体系，创新排污权余额抵押、第三方抵押等方式，允许企业将尚未充分抵押完的排污指标再次抵押获得贷款，为企业推进节能减排开辟了一条低成本、市场化道路，并把排污许可证平均办结时间缩短至5个工作日。今年前7个月，柯桥区企业通过废水排污权抵押获得贷款54.1亿元，占绍兴八成以上。

目前，柯桥区已搭建印染行业环境统计与排污许可数据一体化平台，汇总排污许可证、在线监测、环境统计等系统数据约150万条，上半年共对59家企业排污许可证工业固废内容进行比对审核，督促15家企业在许可证办理前完成固废平台内容填报，形成发证和监管的良性循环。

“将企业排污权配额认作一种资产开放排污权抵押贷款，为企业提供了一种全新的担保资源，不仅增强了企业绿色发展的信心，更有助于其实现绿色发展的良性循环，具有‘点绿成金’的示范意义。”柯桥区生态环境分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接下来还将围绕排污权配额履约及交易，大胆引入融资、保险、资产管理、基金、债券等更多金融产品，为企业提供更多差异化的增值服务。 钟伟

浙江农商银行“千万贴息贷款”助农户奔共富 泰顺农商银行授信山区农户创业

本报 浙江省委网信办、浙江广电集团、浙江省工商业联合会、浙江农商银行联合，近日在温州市泰顺县正式发起贯穿全年、影响全省、服务全局的“百千万”助力共同富裕新闻行动，全面打响共同富裕主题宣传“百千万大战”。

启动仪式上，浙江农商银行联合发起“千万贴息贷款助力农户奔共富裕路活动”，对100位在探索共同富裕路上表现突出的典型农户，给予每户10万元贴息贷款，助力农户实现梦想。活动现场，泰顺农商银行作为浙江农商银行系统首家银行开展贴息贷款授信仪式。

“这笔10万元的贴息贷款给我带来了新希望。”泰顺县彭溪镇五里牌村林丙球是此次获得首批贴息贷款的农户，也是一名退伍的90后军人。今年年初，原在深圳经营全屋定制的林丙球，因受疫情影响无法正

常接单，工作室难以承担运营成本。此时他关注到家乡跑步鸡产业良好发展前景，毅然回乡创办了泰顺之心共享农场，但资金不足。“如今有了泰顺农商银行发放的这笔贷款，农场初期购买优质鸡苗与鸡舍建设就有了保障。”林丙球对未来信心满满。

今年以来，在浙江农商银行联合指导下，泰顺农商银行着眼山区实际，落实金融助力山区26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要求，聚焦“扩中提低”，第一时间出台《泰顺农商银行助力泰顺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共同富裕示范区行动计划（2021—2025年）》，向全县19个乡镇、289个村（社区）选派115名“共同富裕金融专员”，积极支持强村行动、美丽乡村建设、低收入农户增收致富等工作，加强对农村低收入群体常态化、开发式金融帮扶，全力支持农业龙头企业、家庭农场、农业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



泰顺农商银行现场为泰顺四位农户贷款授信。

营主体和农村特色产业化发展，累计发放贷款2.62亿元，为泰顺打造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26县样板提供强有力的金融保障。

通讯员 陈悦 本报记者 徐慧敏

浙江省衢州广播转播台发射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信息公示

《浙江省衢州广播转播台发射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现按有关要求,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报告书电子版查阅途径
《浙江省衢州广播转播台发射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具体见 http://www.qz.gov.cn/art/2022/8/19/art_1229461249_59010959.html。

2.报告书纸质版查阅途径
《浙江省衢州广播转播台发射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存放于建设单位(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地址:浙江省衢州市九华北大道333号)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众可前往进行查阅,查阅时间: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9月5日,工作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30。

二、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

征求意见稿的公众范围主要为浙江省衢州广播转播台发射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电子版见 http://www.qz.gov.cn/art/2022/8/19/art_1229461249_5901095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电子邮件、传真或去建设单位所在地填写公众意见表其他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公众采用实名制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

1、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衢州市九华北大道333号
联系人:金工 联系电话:18057005299

2、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杭州环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晋贤路4号创新中国产业园519室
联系人:鲁工 联系电话:13819183049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9月5日。

公示发布单位:衢州市西区投资有限公司
发布日期:2022年8月22日

杭州剑桥科技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浙江汇尊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3590万元减至77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孤山汇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备案章号 3301090117811。(武育华)法人章,各一枚,声明作废。

杭州纳思广告有限公司遗失由杭州市上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0年6月30日核发的注册号:330102000031157营业执照正、副本,及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常驻代表机构变更公告

我公司下设的巴基斯坦纳德贸易公司绍兴代表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621666188695B,现拟变更一般代表。免去代表证号:03281-9的一般代表,任命MUJAHID ALI为一般代表,特此公告。

杭州凤梧格新能源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1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源圣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决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2000万元减至10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上虞恒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一枚,编号 3306820124400,声明作废。

天台熙逸汽车用品有限公司遗失发票专用章一枚,声明作废。

浙江恒灿文化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出资人决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浙江恒灿文化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出资人决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1000万元减至50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工建贸易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章、合同章、发票章,声明作废。

嘉兴佳映文化传媒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3MA28BEDG6X) 遗失营业执照正本、副本,声明作废。

谷露云(绍兴市)科技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绍兴锦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根据2022年8月10日股东会决议,绍兴锦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拟将注册资本4550万元减至50万元,现予以公告。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

绍兴锦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杭州华警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遗失财务章、发票章、法人章,声明作废。

陈林 遗失父亲陈灵芝的《东浦街道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结算协议》文件,编号C-075,特此声明。

浙江会泉装饰设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12MA2CRGR913) 遗失财务章一枚,声明作废。

杨耀松 遗失灵芝镇集体土地上房屋征收安置补偿协议,编号:263,声明作废。

武义县白姆乡下徐宅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杭州创富五金有限公司 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浙江亦新工贸有限公司 遗失财务章一枚,声明作废。

嘉兴市明远课外辅导中心 遗失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3350016571301,声明作废。
绍兴市怡家居纺织有限公司 管理人 遗失公章 33060310035511,声明作废。
赵雪于 2019年2月10日不慎 遗失 身份证,身份证号 211402199502161046,特此声明。

通天磁场健康鞋,属于制鞋行业的黑科技产品,国家发明专利初步审核通过的名称是通磁场鞋。我们将为国内外鞋业提供技术授权。现招募生产厂家、经销商合伙人。电话13999989991。
上海劳宝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盖网美欧汽车有限公司减资公告

经本公司股东会(出资人)决定: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从200万元减至10万元。请债权人自接到本公司书面通知书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逾期不提出的视其为没有提出要求。

杭州盖网美欧汽车有限公司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2)浙0212破29号

本院根据宁波宏康防水材料有限公司的申请,于2022年7月26日裁定受理债务人浙江东港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港公司”)破产清算一案,同日指定浙江太安律师事务所为破产清算案件管理人。东港公司的债权人应自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10月14日,向管理人浙江太安律师事务所(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嘉会街288号宁波中心大厦B座32楼;邮政编码:315000;联系人:陈欣阳、唐河清;联系电话:13023702454、13780005618)申报债权。未在上述期限内申报债权的,可在破产财产分配方案提交债权人会议讨论前补充申报,但此前已进行的分配无权要求补充分配,同时要承担为审查和确认补充申报债权所产生的费用。未申报债权的,不得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规定的程序行使权利。东港公司的债务人或财产持有人应当向管理人清偿债务或交付财产。

本院于2022年10月21日下午2时45分在线上或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庭(地址:宁波市鄞州区惠风西路88号)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依法申报债权的债权人有权参加债权人会议。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法人或其他组织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所的指派函。参加会议的债权人系自然人的,应提交个人身份证明。如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提交特别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或律师执业证,委托代理人是律师的,还应提交律所的指派函。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九日